

无锡威孚高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000581.200581 证券简称:威孚高科.苏威孚B 公告编号:2023-042

2023 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威孚高科,苏威孚B	股票代码	000581,200581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刘进军		徐睿
办公地址	无锡市新吴区华山路5号		无锡市新吴区华山路5号
电话	0510-80505999		0510-80505999
电邮信箱	Web@wefu.com.cn		Web@wefu.com.cn

2、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6,129,649,047.40	7,137,172,857.97	-14.1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948,760,859.55	1,091,126,480.08	-13.0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830,878,251.37	1,127,408,939.53	-26.3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089,961,237.42	-2,493,982,044.89	143.7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98	1.10	-10.9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98	1.10	-10.9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24%	5.55%	-0.31%
总资产(元)	28,522,608,665.53	28,529,913,065.01	-0.6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8,544,382,977.56	17,696,679,170.72	4.79%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71,08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质押、标记或冻结数量	股份状态	数量
无锡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0.35%	204,059,398	0				
罗伯特·博登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4.25%	142,841,460	0				
奇瑞中央研究院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2.37%	23,810,734	0				
BIH BOS S/A FIDELITY FD - CHINA FOCUS FD	境外法人	1.09%	10,952,719	0				
全国社保基金一三组合	其他	1.06%	10,650,000	0				
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一零零二组合	其他	0.82%	8,175,559	0				
中德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统一—混合	其他	0.69%	6,899,810	0				
FIDELITY INVEST TRT FIDELITY INTL SMALL CAP FUND	其他	0.68%	6,863,386	0				
上海重阳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重阳战略智慧基金	其他	0.55%	5,500,106	0				
谢朝晖	境内自然人	0.51%	5,132,967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已知第一大股东无锡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与其他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前10名股东中,仅上海重阳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重阳战略智慧基金通过投资者信用证券账户持有5,500,106股。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持股情况。

证券代码:605007 证券简称:五洲特纸 公告编号:2023-079
 债券代码:111002 债券简称:特纸转债

五洲特种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外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五洲特种纸业(江西)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五洲特纸(江西)”)。前述被担保人为五洲特种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全资子公司。

本次担保事项及金额:公司本次为五洲特纸(江西)新增提供10,000万元最高额保证担保。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子公司已实际为五洲特纸(江西)提供的担保余额为146,478.89万元。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否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逾期担保
 ● 特别风险提示: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0%,对外担保余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0%,截至2023年6月30日,本次被担保人五洲特纸(江西)的资产负债率超过70%,敬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于2023年4月20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2023年5月12日召开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2023年度担保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全资子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额度不超过400,000万元(不包含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前已存在、仍在有效期内的担保),提供担保的形式包括但不限于信用担保(含一般保证、连带责任保证等)、抵押担保、质押担保、融资租赁或多种担保方式相结合等形式。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2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预计2023年度担保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6)。

(二)担保基本情况
 2023年8月21日,公司与“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分行(以下简称“广发银行”)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为五洲特纸(江西)与“广发银行”发生的授信业务提供不超过10,000万元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本次担保额度及2023年度累计担保额度未超过股东大会批准的额度范围。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五洲特纸(江西)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6042099477051U
 成立日期:2014年5月15日
 注册地址:江西省九江市湖口县银砂湾工业园
 法定代表人:赵磊
 注册资本:110,000万元

证券代码:688671 证券简称:碧兴物联 公告编号:2023-011

碧兴物联科技(深圳)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碧兴物联科技(深圳)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于2023年8月17日、8月18日、8月21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3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异常交易实时监控细则》(以下简称“实时监控细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2.经公司自查并书面证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日常经营情况正常,未发生重大变化。除已公开披露的信息外,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交易连续三个交易日(2023年8月17日、8月18日、8月21日)日收盘价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3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实时监控细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二、上市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公司对相关事项进行核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函询证,对相关问题进行了必要的核实。说明如下:
 (一)日常经营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经营情况一切正常,未发生重大变化。市场环境或行业政策未发生重大调整,生产或销售和经营情况未出现大幅波动,内部生产经营秩序正常。

(二)重大事项情况
 经公司自查,并未发函询证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除已公开披露的信息外,不存在对股票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或影响投资者合理预期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发行股份、上市公司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内公司业务情况
 今年以来,公司认真贯彻落实年度工作目标计划,积极把握和对行业的机遇与挑战,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61.30亿元,较上年同期下降14.1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9.49亿元,较上年同期下降13.05%。
 (二)报告期内开展的主要工作
 1.强化协同营销管理,加快新业务市场拓展。今年以来,公司强化现有业务与新业务协同营销,加快拓展国内外重点客户市场。现有业务:后处理系统净化器产品市场份额持续增长,其中汽油净化器销量同比增长超20%;柴油净化器T4非道路市场多个重点客户项目实现批产。汽油增压器部分客户项目实现批产或完成PPAP;六缸柴油增压器产品获取多个客户新项目。甲醇增压器实现重点客户小批供货。分配泵T4非道路市场拓展有力,完成S1家主要农机客户搭客,同时积极拓展发电机、装载机市场;列车泵等产品海外出口市场增长较快。新兴业务:电源零部件产品销量保持高速增长,其中电机油产品同比销量增长超2.6倍;轮毂电机产品完成首款公告车型发布,多个客户新车项目同步开展;膜电极、金属双极板、合金催化剂、电子水泵、节温器、氮循环泵、尾排阀等多个氢能燃料电池核心零部件完成产线建设、调试或试生产,国内外客户项目拓展顺利。电子油泵产品完成头部客户OTS工程可文件提交,已获取多个客户项目定点。4D电驱雷达产品达成与Kargobot、Arbe三方战略合作,完成首轮样件交付及路测,与山西交智智能科技达成战略合作,共同推进在智慧矿山产品的研发及商业化应用;与多个主机厂客户积极开展测试验证。

2.加大技术研发力度,加速推进新品开发。现有业务:电控燃油喷射系统2200bar平台产品可靠性试验顺利开展,完成双燃料直喷产品功能验证及批产制造定点策划;低碳燃料电喷系统开发顺利开展;完成新型柴油泵、重型柴油泵、非道路移动机械后处理系统平台开发及量产;完成多款插电式混合动力汽车型的后处理项目开发;开展满足国七排放标准及替代燃料后处理产品的技术储备。稳步推进六柴油、天然气增压器项目开发,完成多个重点客户项目的小批验证;汽油增压器完成头部新能源汽车客户混动车型的开发和试小批供货,处于量产爬坡阶段;积极推广48V电动增压器在客户预研项目上运用。新兴业务:完成电堆核心材料铂膜催化剂、合金催化剂产线的生产一致性验证,完成110万片/产膜电堆内产线的调试和试生产;氢喷射器、氢隔阀、氢安全阀稳定生产;氢排气管、电子水泵,比例三通阀完成生产准备并实现批产;3570MPa或压阀及瓶口阀、氢泵阀、空气抽承等BoP关键零部件完成生产可靠性测试。电堆制氢系统实现示范运行,正式启动平台产品开发。完成拖罐雷达、舱内雷达C样件评审和生产能力;4D电驱雷达产品持续推进客户项目开发及产业化能力建设。

3.提升战略体系运行质量,推进新业务投资布局。完成业务战略规划回顾评估,加强已布局业务特别是氢能业务及VH业务规划,初步完成液氢业务的战略资源盘点,启动并推进催化剂、涂层工艺、底盘等战略专题研究;推动氢能产业园地获取,完成地块初步设计方案及用地申请。推进实施氢能业务全球三大基地建设投资,完成对IRD欧洲及北美基地石墨双极板、Bora欧洲基地金属双极板的研发和“大产能”投资,加速推动亚太基地威孚氢隆合资公司国产化能力建设;完成VH业务并购后的整合协同;开展对毫米波雷达企业调研及交流,积极探索创新合作模式,推进轮毂电机业务持续深化合作。与战略合作伙伴联合开展市场调研,积极推进PEM电解水制氢业务技术路线研究。加强投后管理体系建设,规范子公司投后治理方式。

4.加强智能质量管理,稳步推进工程建设。完成FMS工装管理系统上线运行,WMS仓储管理系统一期试点落地;完成MOM制造运行系统一期开发并进入测试阶段;完成TMS刀具管理系统、EMS能源管理系统、PMS设备管理系统迭代前期调研;完成IoT平台在试点单位部署,实现设备无层级的全面打通。完成技术中心新产品工艺规划,推进工艺模块标准化,启动PLM二期开发。深化Q11质量基准落地与推广,持续提升开发质量管理能力;深入运行质量改善专项回头看机制,组织开展核心产品的审核工作,常态化提升工序全要素评价。按节点推进研发大楼项目建设,完成103地块厂房和站房等项目规划和基础施工,氢能产业园建设按计划顺利推进。

5.夯实经营质量,提升运营效率。完善合同涉税条款的标准化,有序推进税务预警分析,不断优化报账流程以提升作业效率;加强业务风险防范,细化经营数据分析,推动产品成本优化,提升盈利能力。对现有制度和流程进行梳理、优化、完善,邀请外部风控专家进行评估与培训,持续提升风控管理能力,加大公司各级风险排查及管控力度。完善风控及事业部经营监控分析,强化偏差管理及纠偏措施跟踪;设立海外项目办公室,推进海外子公司管控模式调研;完成流程运营平台及文控平台二期开发及应用。对采购业务现状进行梳理与评估,识别核心问题并制定优化举措;完成集团仓储标准化系统升级基础开发。优化人才结构,实行内部调配,提升人才适用度;以高能岗位为试点,推进人才共享机制建立;探索国际化人才工作交换机制及业务能力培养方案,进一步做好国际化人才梯队建设。

无锡威孚高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8月22日

证券代码:000829 证券简称:天音控股 公告编号:2023-059号

天音通信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天音通信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8月8日和2023年8月10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了《天音通信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3-048)和《关于202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暨股东大会补充通知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8),现发布本次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时间、地点:董事会召集、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符合《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时间和地点: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8月23日(星期三)下午13:30
 网络投票时间:2023年8月23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年8月23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年8月23日9:15至15:00。

5.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结合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众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或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出席对象:
 (1)于股权登记日2023年8月17日(星期四)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及参加表决,该股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7.会议地点:北京市西城区德外大街117号德胜尚城D座(天音通信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总部会议堂)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审议《关于投资性房地产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00	《关于公司符合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条件的议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00	《关于公司2023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逐项表决该议案的下列事项
3.01	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02	发行方式和发行时间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03	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04	发行数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05	发行价格、定价基准日及定价原则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06	本次发行股份的限售期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07	上市地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08	募集资金规模和用途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09	本次发行前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安排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10	本次发行决议的有效期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4.00	《关于公司2023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预案的议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5.00	《关于公司2023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的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6.00	《关于公司2023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7.00	《关于公司2023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无需编制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8.00	《关于公司与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9.00	《关于公司2023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10.00	《关于公司2023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11.00	《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3-2025)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12.00	《关于建立募集资金专项存储账户的议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13.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2023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14.00	《关于修订〈天音通信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注:1.上述提案1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详细内容请公司于2023年8月8日发布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注:2.提案2至提案14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详细内容请见公司于2023年8月9日发布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注:3.上述提案属于涉及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事项,公司将针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单独计票,并对计票结果进行披露。
 注:4.提案2至提案13属于须经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通过的提案。
 注:5.提案2至提案13关联股东需回避对该议案的表决。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
 (1)出席会议的个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代理人代理出席会议的应持代理人身份证、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委托人亲笔签名的授权委托书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东、机构投资者出席的,应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和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办理登记手续;授权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代理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股东账户卡、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亲笔签名的授权委托书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须在2023年8月21日17:00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证券管理部,恕不接受电话登记)。
 2.登记时间:2023年8月21日(上午9:00-11:00;下午14:00-17:00)
 3.登记地点:北京市西城区德胜门内大街117号德胜尚城D座中国证券管理部
 4.会议联系方式
 (1)联系人:孙海龙
 (2)联系电话:010-58300807
 (3)传真:010-58300805
 (4)邮编:100088
 5.其他事项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所有股东的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 http://w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时涉及具体操作需要说明的内容和格式详见附件1、

五、备查文件
 1.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2.第九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3.第九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4.第九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5.深圳市天音通信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提交的《关于向天音通信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公告函》
 六、附件
 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2.授权委托书。
 特此公告。

天音通信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8月21日

附件一:
 天音通信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0829”,投票简称为“天音投票”。
 2.填权投票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本次股东大会没有累计投票议案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3年8月23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进行交易系统投票。
 3.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3年8月23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天音通信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委托人股东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股东单位营业执照号:
 委托人持股数:
 受托人持股数:
 代理人姓名:
 代理人身份证号:
 授权委托书 先生(女士)代表我单位(或个人)出席天音通信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同时代为签署相关会议文件。如没有做出指示,则由本人(本单位)的授权代表酌情决定并予以执行。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审议《关于投资性房地产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00	《关于公司符合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条件的议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00	《关于公司2023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逐项表决该议案的下列事项			
3.01	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02	发行方式和发行时间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03	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04	发行数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05	发行价格、定价基准日及定价原则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06	本次发行股份的限售期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07	上市地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08	募集资金规模和用途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09	本次发行前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安排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10	本次发行决议的有效期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4.00	《关于公司2023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预案的议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5.00	《关于公司2023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的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6.00	《关于公司2023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7.00	《关于公司2023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无需编制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8.00	《关于公司与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9.00	《关于公司2023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10.00	《关于公司2023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11.00	《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3-2025)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12.00	《关于建立募集资金专项存储账户的议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13.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2023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14.00	《关于修订〈天音通信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注:1.上述提案1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详细内容请公司于2023年8月8日发布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注:2.提案2至提案14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详细内容请见公司于2023年8月9日发布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注:3.上述提案属于涉及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事项,公司将针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单独计票,并对计票结果进行披露。
 注:4.提案2至提案13属于须经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通过的提案。
 注:5.提案2至提案13关联股东需回避对该议案的表决。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
 (1)出席会议的个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代理人代理出席会议的应持代理人身份证、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委托人亲笔签名的授权委托书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东、机构投资者出席的,应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和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办理登记手续;授权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代理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股东账户卡、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亲笔签名的授权委托书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须在2023年8月21日17:00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证券管理部,恕不接受电话登记)。
 2.登记时间:2023年8月21日(上午9:00-11:00;下午14:00-17:00)
 3.登记地点:北京市西城区德胜门内大街117号德胜尚城D座中国证券管理部
 4.